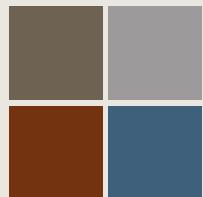




# 香港中文大學基督教研究中心暨 基督教中國宗教文化研究社通訊

第42期  
2021年6月



## 《和合本》 ——華文世界的《欽定本》？<sup>1</sup>

麥金華 (香港浸會大學宗教及哲學系助理教授)



1890年5月，第二次基督新教在華傳教士大會於上海舉行。與會傳教士及差會代表議決按照「聖經唯一，譯本則三」(One Bible in Three Versions)的原則，以深文理（即文言）、淺文理（即淺文言）及官話三種文體翻譯一部供中國基督新教教會共同使用的中文聖經，是為《和合本》。淺文理新約譯本於1902年首次面世，而深文理和官話新約譯本則於1907年首次出版。1919年，官話和文理《和合本》全譯本正式面世。由於上述的《和合本》中只有官話版本流傳至今，現時我們通稱為《和合本》的中文聖經

譯本實為官話《和合本》。<sup>2</sup>

官話《和合本》問世後不久便成為中國最主要的中文聖經譯本。以清末民國時期在華工作的大英聖書公會(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今稱英國聖經公會)之中文聖經發行情況為例，雖然該會在1921年仍有售賣《北京官話譯本》這部《和合本》以前最受歡迎的官話聖經譯本，但是，該會同年發行的2,750,746冊官話聖經全譯本、新約及單行本當中，有超過百分之九十九是官話《和合本》的版本。及至1934年，官話《和合本》（當時已改稱

1 承蒙新加坡聖經公會邀請，筆者於2019年7月4日在該會舉行之「和合百年」論壇，以「《和合本》——華文世界的《欽定本》？」為題作講演。本文乃根據該次講演內容整理修訂而成。其簡體中文版已載於新加坡聖經公會編：《太初有道：《和合本》百周年紀念文集》（新加坡：新加坡聖經公會，2020），頁19-32。

2 關於《和合本》的歷史，詳見Jost Oliver Zetzsche, *The Bible in China: The History of the Union Version or The Culmination of Protestant Missionary Bible Translation in China* (Sankt Augustin: Institut Monumenta Serica, 1999)。該著作中譯本：尤斯德著，蔡錦圖譯：《和合本與中文聖經翻譯》（香港：國際聖經協會，2002）。



國語《和合本》)各種版本已佔該會在華發行的中文聖經總數百分之九十以上。<sup>3</sup>

官話《和合本》雖已面世百年，至今仍廣為華人基督徒使用，是華人基督教史上最重要的聖經譯本。有論者甚至認為官話《和合本》能與1611年出版的英文《欽定本》(King James Bible/The Authorised Version)相比，堪稱華文世界的《欽定本》。<sup>4</sup>本文旨在探討此說是否成立。本文先從譯經理念與實踐的角度闡述英文《欽定本》與官話《和合本》的關係。之後，本文將論析官話《和合本》是否像英文《欽定本》一樣，對譯入語的語言文學發展帶來重要影響。

## 從譯經理念與實踐的角度看英文《欽定本》與官話《和合本》的關係

著名的後殖民聖經學者蘇吉薩拉迦(R. S. Sugirtharajah)認為，十九世紀大英帝國殖民地的傳教士以當地語言翻譯的聖經譯本，看來像是英文《欽定本》的複製品(clones of the KJB)。<sup>5</sup>雖然十九世紀的中國並不是大英帝國的殖民地，但是，對於贊助中文聖經翻譯事工的聖經公會和不少在華工作的英美傳教士而言，英文《欽定本》是聖經翻譯的模範，<sup>6</sup>我們不難發現以英美傳教士為主要譯者的官話《和合本》帶有英文《欽定本》的影響痕跡。然而，考慮到兩個譯

本的相異之處，若將官話《和合本》視為英文《欽定本》的複製品，恐怕並不恰當。茲從以下五方面闡析之：

### 一. 翻譯委員會之組成和譯者背景

以委員會集體翻譯的方式譯經是英文《欽定本》其中一項為後世聖經譯者效法之特色。<sup>7</sup>而官話《和合本》正是其中一部在這方面受其影響的譯本。不過，就翻譯委員會之組成而言，官話《和合本》與英文《欽定本》有明顯不同之處。英文《欽定本》的譯經工作分由六個翻譯委員會完成。這些翻譯委員會各由七至十人組成，當中有三個委員會負責翻譯新約，兩個負責舊約，一個負責次經(Apocrypha)。而官話《和合本》則只有兩個翻譯委員會，各自翻譯新約和舊約。雖然1890年上海在華傳教士大會議決由「十名來自中國官話通行地區的代表」選出不少於七名官話《和合本》譯者，<sup>8</sup>但最終每個翻譯委員會大約只有五名成員。

其次，就譯者背景而言，英文《欽定本》譯者包括牛津大學和劍橋大學的學者及英國聖公會的神職人員。除了非常少數的例外，他們全都並非以長於英語寫作見稱。<sup>9</sup>反之，官話《和合本》的主要譯者卻是在華傳教士群體公認的官話專家，包括美北長老會

3 Price List of Scriptures Published and for Sale by the China Agency of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1921)。同年，大美國聖經會(American Bible Society，又稱美華聖經會，今稱美國聖經公會)也有售賣《北京官話譯本》。Catalogue of Chinese Scriptures of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1921)。文中提及的大英聖書公會駐華分會中文聖經發行量出自該分會1921及1934年的年度報告。

4 例如，陳潤棠牧師(Lukas Tjandra)曾言「國語和合譯本乃是今日各教會通用的中文聖經，實際上這聖經乃是中國的《欽定本》」。陳潤棠：〈聖經中文譯本(上)〉，《聖經報月刊》復刊號廿四卷(1970/11)：頁27，轉引自莊柔玉：《基督教聖經中文譯本權威現象研究》(香港：國際聖經協會，2000)，頁20。

5 "Postcolonial notes on the King James Bible," in *The King James Bible after 400 Years: Literary, Linguistic, and Cultural Influences*, ed. Hannibal Hamlin and Norman W. Jones (Cambridge;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154. 'KJB' 即 'King James Bible' 的縮寫。

6 George Kam Wah Mak, *Protestant Bible Translation and Mandarin as the National Language of China* (Leiden: Brill, 2017), 129-130。關於英文《欽定本》對基督教新教中文聖經翻譯工作的影響，參見Kuo-Wei Peng, "The Influence of the KJV in Protestant Chinese Bible Translation Work," in *The King James Version at 400: Assessing Its Genius as Bible Translation and Its Literary Influence*, ed. David G. Burke, John F. Kutsko and Philip H. Towner (Atlanta, GA: Society of Biblical Literature, 2013), 297-307.

7 David G. Burke, "Introduction," in *Translation that Openeth the Window: Reflections on the History and Legacy of the King James Bible*, ed. David G. Burke (Atlanta, GA: Society of Biblical Literature, 2009), xvi.

8 *Records of the General Conference of the Protestant Missionaries of China, Held at Shanghai, May 7-20, 1890* (Shanghai: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Press, 1890), xlii-xliii.

9 David Norton, *The King James Bible: A Short History from Tyndale to Toda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11), 61.



[American Presbyterian Mission (North)]的狄考文(Calvin W. Mateer, 1836-1908)、美部會(American Board of Commissioners for Foreign Missions)的富善(Chauncey Goodrich, 1836-1925)和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的鮑康寧(Frederick W. Baller, 1852-1922)。

## 二. 以忠實為最主要的翻譯目標

麥葛福(Alister McGrath)在其著作《當上帝開始說英文》(*In the Beginning: The Story of the King James Bible and How It Changed a Nation, a Language, and a Culture*)中指出，雖然今人把英文《欽定本》視為上乘的英語文學作品，但其實這並非譯者的原意。英文《欽定本》譯者最主要的目標，在於譯出一部從學術角度看來準確(scholarly accuracy)的英文聖經。麥葛福認為其譯文能夠呈現散文美和詩學上的典雅，可算是歷史上一件令人非常喜出望外的事(a most happy accident of history)。<sup>10</sup>

官話《和合本》譯者同樣也是以忠實為最主要的翻譯目標。正如身為翻譯委員會主席的富善在1912年刊登於《教務雜誌》(*Chinese Recorder*)的文章中所言，在中文的語言習慣容許的情況下，「譯文必須貼近希伯來文和希臘文原文」。<sup>11</sup>不過，正是由於這種翻譯取向，與英文《欽定本》一樣，官話《和合本》獲視為具文采的譯作。1920年，著名五四新文學作家周作人在燕京大學以「聖書與中國文學」為題作講演。他在講演中就稱許官話《和合本》譯者「慎重誠實的譯法」使「原文的文學趣味保存的很多，所以也使譯文的文學價值增高了」。<sup>12</sup>

## 三. 一部不同社會階層的人皆能明白的聖經譯本

英文《欽定本》譯者認為，為使不同社會階層的人都能明白聖經的內容，譯文須以即使平民百姓也能明白的語言寫成。<sup>13</sup>英文《欽定本》對官話《和合本》的影響亦見於譯者對譯文的語言深淺程度之看法。富善於前述的文章中指出，官話《和合本》必須像英文《欽定本》一樣，作為一部供誦讀用的聖經，其語言須易於為來自不同社會階層的聽眾所明白。1918年，富善再次投稿《教務雜誌》，介紹官話《和合本》的翻譯工作。他在文中提到，官話《和合本》的語言必須像英文《欽定本》般口語化，容易為所有能夠閱讀的人所明白。<sup>14</sup>

## 四. 集思廣益

根據英文《欽定本》翻譯規則第十一條，譯者譯經時如遇上疑惑難決之處，可透過有關當局去信國內有識之士徵求見解。又根據第十二條，各主教須致函屬下的神職人員，要求他們閱讀譯稿後，將其意見或發現告知翻譯委員會。<sup>15</sup>官話《和合本》譯者也明白集思廣益的重要性。他們以試行版形式出版初譯，以徵求教會群體的意見。例如，根據1899年出版的官話《和合本》使徒行傳試行版序言，當時在華基督新教傳教士將會獲得該試行版本。翻譯委員會邀請他們在收到該試行版本之後，能夠比較原文與譯文，仔細審

10 Alister McGrath, *In the Beginning: The Story of the King James Bible and How It Changed a Nation, a Language, and a Culture*. (New York: Anchor Books, 2002), 254-255.

11 Chauncey Goodrich, "A Translation of the Bible for Three Hundred Millions," *Chinese Recorder and Missionary Journal* 43 (1912): 589.

12 周作人：〈聖書與中國文學〉，載於《小說月報》第十二卷第一號（1921）：頁7。

13 "The Translators to the Reader," in Burke, *Translation that Openeth the Window*, 230, 238.

14 Chauncey Goodrich, "The Union Mandarin Bible," *Chinese Recorder* 49 (1918): 552.

15 McGrath, *In the Beginning*, 174-175.



閱讀文；如他們有任何批評指正，歡迎告知翻譯委員會，以作參考。<sup>16</sup>

## 五. 跟從英文《欽定本》經文傳統？

比較官話《和合本》與英文《欽定本》的新約譯文，我們會發現兩個譯本的譯者根據相同的希臘文底本去翻譯某些經文。以馬太福音的主禱文結尾部分（六章十三節）為例，官話《和合本》與英文《欽定本》譯者同樣按照源於伊拉斯謨（Erasmus）的《公認經文》（Textus Receptus），分別以「因為國度、權柄、榮耀、全是你直到永遠、阿們。」和 "For thine is the kingdom, and the power, and the glory, for ever. Amen." 作為該節經文的結尾。

可是，有時候，官話《和合本》和英文《欽定本》的新約譯者根據了不同的希臘文底本去譯經。以約翰一書五章七至八節為例，由於英文《欽定本》的譯者按照《公認經文》翻譯，其譯文為 "For there are three that bear record in heaven, the Father, the Word, and the Holy Ghost: and these three are one. And there are three that bear witness in earth, the Spirit, and the water, and the blood: and these three agree in one."。這句譯文保留了最古老的希臘文新約抄本所沒有載錄之經文內容，即 "in heaven, the Father, the Word, and the Holy Ghost: and these three are one. And there are three that bear witness in earth"（參考1872年出版之《北京官話譯本》的對應譯文：「在天上〔作見

證的〕有三、就是父、與道、與聖靈、這三乃是一。在地上作見證的有三」）。反之，官話《和合本》的譯者沒有跟隨《公認經文》翻譯約翰一書五章七至八節，其譯文為「並且有聖靈作見證、因為聖靈就是真理。作見證的原來有三、就是聖靈、水，與血，這三樣也都歸於一。」

為何如此？究其原因，根據1890年上海在華傳教士大會及1891年11月舉行之深文理、淺文理及官話《和合本》譯者聯合會議的決議，《和合本》譯者以《英國修訂譯本》（English Revised Version）希臘文基礎文本為新約原文底本。<sup>17</sup>《英國修訂譯本》是英文《欽定本》的修訂本，其翻譯工作始於1870年，新約於1881年出版，舊約則於1885年面世。在《英國修訂譯本》出版以前，基督新教聖經所有主要的歐洲語言譯本，其新約皆以《公認經文》作為原文底本。可是，《公認經文》乃根據一些晚期（即公元十二至十三世紀）的希臘文抄本所編纂而成，而《英國修訂譯本》翻譯工作開始之前，已有不少更接近新約成書年代的抄本文獻出土，例如在公元四世紀寫成的《西乃抄本》（Codex Sinaiticus）。故此，《英國修訂譯本》的新約譯者放棄採用《公認經文》作為底本。《英國修訂譯本》的新約譯者當中，不乏享譽學界的經文鑑別學家，如韋斯科特（B. F. Westcott）及霍特（F. J. A. Hort）這兩位現代新約經文鑑別學的奠基者。為了按照最接近原稿的新約希臘文文本譯經，《英國修訂譯本》的新約譯者以前述之抄本文獻為佐證，並參考當世經文鑑別學界的研究成果，採用了大量異於《公認經文》的希臘文經文作為翻譯依據。1881年，牛津大學出版社出版了呈現他們的經文鑑別決定之希臘文新

16 Chauncey Goodrich, "Introduction to Mandarin Version," 《使徒行傳》（上海：美華書館，1899） [Union Version of the New Testament: The Acts of the Apostles. Kuan Hua Translation. Tentative Edition. Published jointly by the 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 the American Bible Society, and the National Bible Society of Scotland, 1899].

17 有關《和合本》新約希臘文底本問題的詳情，可參考拙作〈傳統與證據之爭：《和合本》新約希臘文底本問題初探〉，《聖經年刊》第三期(2014)：頁1-18；另參拙作《大英聖書公會與官話《和合本》聖經翻譯》（香港：基督教中國宗教及文化研究社，2000），頁59-92。



約聖經版本，即筆者所指的《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若以十九世紀的學術標準來衡量，作為新約的原文底本，《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的質素絕對是位居前列的。為了使《和合本》能夠建基於最新的聖經研究成果，在華傳教士決定以《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為《和合本》之新約希臘文底本。

不過，《公認經文》成為新約的翻譯基礎由來已久，而出自《公認經文》的譯文亦早已為傳教士和華人信徒所熟悉。對於來自英語世界、自幼深受《欽定本》薰陶的傳教士而言，要他們摒棄自身的經文傳統，認同熟悉的經文實非原稿所有，絕非易事。此外，《和合本》翻譯計劃以前的基督新教中文聖經譯者，若在翻譯過程中參考希臘文新約文本，他們必以《公認經文》為主要參考對象；若譯者只從英語譯本轉譯新約，由於這些譯本以《公認經文》為翻譯基礎，由此而來的中文譯本也自然保留了《公認經文》載錄的經文內容。換言之，中文聖經譯本也有自身的經文傳統，而這項傳統也可說是來自《公認經文》。所以，若然《和合本》新約譯者不按照《公認經文》譯經，一些華人信徒熟悉的經文內容便有可能隨之而消失了。華人信徒不一定願意接受這樣一部有別於自身經文傳統的中文聖經譯本。<sup>18</sup>

因此，出於照顧傳統的需要，前述的傳教士大會和譯者聯合會議也規定，若《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與《公認經文》有所差異時，《和合本》譯者可選擇按照後者去譯經。<sup>19</sup>前述之馬太福音主禱文結尾部分便是一例。雖然如此，筆者以約翰福音為例的文本分析結果顯示，官話《和合本》新約譯者在大多數情況下選擇根據《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

本譯經，表現出他們遵從當世新約經文鑑別學最新研究成果之決心。<sup>20</sup>

## 官話《和合本》對現代中國語言文學發展的影響

鑑於上述英文《欽定本》與官話《和合本》的相異之處，「官話《和合本》是華文世界的《欽定本》」這項說法看來並不成立。不過，若我們從另一個角度考察，即譯本對譯入語的語言文學發展帶來的影響，官話《和合本》可算是華文世界的《欽定本》。

近代中國的國語運動以「國語統一」、「言文一致」為綱，提倡採用以官話為基礎的「國語」作為全國公用的標準語言。1919年，時值國語運動推行之際，官話《和合本》聖經正式面世，為國語運動提供助力。官話《和合本》是民國時期中國基督新教教會推行識字教育的工具。1920年由基督教提倡注音字母委員會贊助出版之《字母拼音課本》便有不少課文取自官話《和合本》。例如，該課本的第十五課就是以官話《和合本》馬太福音十一章二十八節譯文為課文。另外，由孫鵬翕編著、1933年由中國基督聖教書會印行之《福音千字課》也有部分課文直接取自官話《和合本》，例如以馬可福音一章二十一至二十三節譯文為第三十二課課文。

官話《和合本》也獲得著名語文教育家夏丐尊和葉紹鈞（葉聖陶）的青睞，成為他們二人合編、1935至38年間由開明書店分冊出版之初中語文課本《國文百八課》的範文來源。作為《國文百八課》的範文，官話及文理《和合本》的創世記第一創世故事（即第一章一節至第二章三節），以「希伯來開闢神話」為題收入該課本第一冊。兩位編者同時採用官話及文理

18 麥金華：《大英聖書公會與官話《和合本》聖經翻譯》，頁84-85。

19 為了協助譯者作出取捨，《和合本》譯者聯合會議委任深文理譯者瑞士傳教士韶濬/韶波(Martin Schaub)、淺文理譯者美國傳教士紀好弼(Rosewell H. Graves)，以及官話譯者英國傳教士布藍菲(Thomas Bramfitt)組成經文鑑別小組，負責按照當世重要的經文鑑別學家之研究成果，選出值得再行斟酌的經文，臚列這些經文的《公認經文》版本與《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版本之間的分別，並建議譯者採納哪一個版本。參同上書，頁100-101。

20 同上，頁93-132。



《和合本》譯文作為範文，旨在讓讀者透過一字一句地比較兩種譯文，了解語體文和文言文之間的區別。除此之外，兩位編者亦希望讀者通過閱讀來自官話《和合本》的範文，明白語體文及物動詞、不及物動詞和繫詞的用法。<sup>21</sup>

官話《和合本》也為現代中國文學的發展作出貢獻。首先，正如周作人所言，官話《和合本》中的白話文是「經過多少研究與試驗的歐化的文學的國語」，為五四新文學作家提供以白話文表現「稍為優美精密的思想」的範例。<sup>22</sup> 沈從文就在《沈從文小說選集》(1957)題記中提到自己師法官話《和合本》，從中學習白話文寫作技巧：「初到北京時，對於標點符號的使用，我還不熟習。身邊唯一師傅是一部《史記》，隨後不久又才偶然得到一本破舊《聖經》。我並不迷信宗教，卻歡喜那個接近口語的譯文，和部分充滿抒情詩的篇章。從這兩部作品反復閱讀中，我得到極多有益的啟發，學會了敘事抒情的基本知識」。<sup>23</sup>

其次，官話《和合本》也為中國文學引進「本很少見」的體裁，例如舊約的「那些優美牧歌及戀愛詩」，「幫助中國的新興文學」。<sup>24</sup> 事實上，為了使新文學能夠從官話《和合本》中得到幫助，周作人身體力行。1928或29年後，他在燕京大學講授國語文學時，教材就包括官話《和合本》的傳道書與路得記。<sup>25</sup>

官話《和合本》也是五四新文學作家的創作源泉。根據伊愛蓮 (Irene Eber) 的看法，這些作家將聖經中的意象、比喻和象徵，以及基督教的體制

(institutions)、儀式與奉教者等元素，融入非宗教的文本。雖然伊愛蓮認為這種情況尤見於以徐志摩為首的新月社作家或本身為牧師之子的陳夢家，但是我們也可以從其他五四新文學作家的作品中看到官話《和合本》的影響：魯迅曾以馬可福音耶穌被釘十架的故事為題創作《復仇（其二）》(1927)；曹禺在《日出》(1936) 篇首大量引用官話《和合本》的經文，以代序的形式表達對社會的不滿；茅盾根據舊約參孫與大利拉的故事創作了短篇小說《參孫的復仇》(1941)。<sup>26</sup>

## 結語



綜觀上述各點，無可否認，就翻譯理念與實踐角度而言，英文《欽定本》對官話《和合本》確實產生影響。可是，由於《英國修訂譯本》希臘文基礎文本為官話《和合本》新約最主要的翻譯基礎，以《公認經文》為新約希臘文底本的英文《欽定本》因而與官話《和合本》在譯文內容上有不少相異之處。職是之故，我們難以將官話《和合本》視為英文《欽定本》的複製品。不過，作為一部聖經譯本，官話《和合本》像英文《欽定本》一樣，對譯入語的語言文學發展作出貢獻。雖然就程度而言，官話《和合本》尚未比得上英文《欽定本》，但官話《和合本》是迄今為止在這方面成就最為顯著的中文聖經譯本。由此看來，官話《和合本》可說是華文世界的《欽定本》。

文章原載於新加坡聖經公會《太初有道——《和合本》百周年紀念文集》(2020年出版)，承蒙允准轉載於此。

21 Mak, *Protestant Bible Translation and Mandarin as the National Language of China*, 191-192, 214-221; 麥金華：〈讀《和合本》，學語體文：《國文百八課》的創世記第一創世故事〉，載於《基督教週報》第 2837 期（2019 年 1 月 6 日）。

22 周作人：〈聖書與中國文學〉，頁6。

23 沈從文：〈選集題記〉，載於《沈從文小說選集》（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57）。

24 周作人：〈聖書與中國文學〉，頁6。

25 Mak, *Protestant Bible Translation and Mandarin as the National Language of China*, 203.

26 Irene Eber, "Introduction," in *Bible in Modern China: The Literary and Intellectual Impact*, ed. Irene Eber, Sze-kar Wan, and Knut Walf (Sankt Augustin: Institut Monumenta Serica, 1999), 21; Marián Gálík, "Mythopoeic Warrior and Femme Fatale: Mao Dun's Version of Samson and Delilah," in *Bible in Modern China*, ed. Eber et al, 301-320; 吳美筠：〈基督教的滲進和文學的基督性：重讀《雷雨》的一種視角〉，載於《山道期刊》2007年10卷2期，頁58。